

证券代码：002142

证券简称：宁波银行

公告编号：2021-029

优先股代码：140001、140007

优先股简称：宁行优01、宁行优02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6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在公司总行大厦以现场结合电话接入方式召开。公司应出席董事 13 名，亲自出席董事 13 名，其中史庭军董事、魏雪梅董事、陈首平董事、刘新宇董事、胡平西董事、贝多广董事、李浩董事、洪佩丽董事、王维安董事以电话接入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部分监事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陆华裕董事长主持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同意以公司为唯一出资人，以货币方式向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一次性增资 10 亿元人民币，新增出资全额计入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。

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在宁波朗豪酒店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2 日